

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9 日以书面和电话方式发出通知，于 2023 年 2 月 1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6 名，实际出席董事 6 名。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何朝曦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作废公司 2020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和公司《2020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 2020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0 年度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已有 113 人离职，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已有 8 人离职，已不符合激励资格，公司拟对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295,584 股作废。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以下简称“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作废公司 2020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公司 2020 年度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公司拟对符合归属条件的 1,098 名激励对象第二个归属期内的 1,270,428 股限制性股票（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3057%）办理归属登记及上市流通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全体董事审议认为，本次公司为湖南深信服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深信服”）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全额连带责任担保，有利于满足其经营发展的资金需要，保障其业务持续稳定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本次被担保方湖南深信服的经营情况稳定，资信状况良好，具备偿债能力。公司对其日常经营管理活动具有控制权，能有效地防范和控制担保风险。

本次担保事项属于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亦不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公司为子公司担保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二月一日